

重庆市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
废气 VOCs 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方案



二〇二〇年三月一日

编 制 单 位（公章）： 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

审 核 单 位（公章）： 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

签 发 人：

电 话： 18696756136

传 真： 023-88119168

地 址： 重庆市高新区综保大道 18 号

邮 编： 401332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4 -
二、自行监测内容	- 5 -
2.1 污染源手工监测点位、指标和频次	- 5 -
2.2 质量控制	- 6 -
2.2.1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	- 6 -
2.3 监测方法、依据和仪器	- 6 -
2.3.1 手工监测方法、依据和仪器	- 6 -
2.4 评价标准、依据及其限值	- 7 -
2.4.1 手工监测评价标准、依据及其限值	- 7 -
三、监测点位及厂区平面图	- 7 -
四、信息公开办法	- 9 -
4.1 公开方式	- 9 -
4.2 公开内容	- 9 -
4.3 公开时限	- 9 -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以下

简称“自行监测办法”)和《“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办法》要求, 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 为规范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行为, 自觉履行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 特制定本监测方案。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法人代表、所属行业、地理位置(企业厂区中心经纬度)、多年主导风向、产品、原辅材料、生产周期、联系人及方式。企业基础信息见表 1-1-1。

表 1-1-1 企业基础信息表

企业名称（所属集团）	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广达集团）		
法人代表	黄健堂		
建设地点	高新区综保大道 18 号	邮编	401332
中心经纬度	中心经度 E <u>106 °18 '46 "</u> 中心纬度 N <u>29 °33 '17</u>		
联系人	李勇	联系电话	座机: 88118168-10677
			手机: 18696756136
所属行业	计算机整机制造		
国控类型	☐ 废水 ☒ 废气 ☐ 重金属 ☐ 污水处理厂 ☐ 其它_____		
主要产品	计算机整机		
设计（实际）生产能力	81500000 台/年		
企业职工数	21000 人		
生产周期	24 小时		
企业年产值	850 亿元		
建厂时间	2010 年 4 月		
环评时间	2018 年 4 月 19 日		
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21 日		
自行监测类型	☐ 废水 ☒ 有组织废气 ☐ 无组织废气 ☐ 厂界噪声 ☐ 周边环境水 ☐ 周边环境空气 ☐ 周边环境噪声 ☐ 周边环境土壤		
自行监测方式	☐ 自测 ☒ 第三方， <u>重庆国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u>		

是否安装自动监测设备	☐ 是 ☒ 否	自动监测设备类型和监测项目	☐ 废水，项目：_____ ☐ 废气，项目：_____
周边环境情况	方位	距场界距离（m）	名称
	东	100	莲花滩河
	南	150	达丰生活区
	西	200	曾家安置区
	北	200	海关查验场

二、自行监测内容

2.1 污染源手工监测点位、指标和频次

按照国家、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结合行业特点和环评、验收资料以及排污许可证要求，我公司自行手工监测污染源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渗滤液）监测点位、指标和频次见表 2-1。

表 2-1 监测点位、指标和频次

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自动监测指标	手工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气	P1 厂喷漆工序 RCCO 废气排放口	/	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1 次/季度
	废气	P2 厂二层实验室有机废气排放口	/	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1 次/季度
	废气	P3 厂热缩膜 FG1 废气排放口	/	非甲烷总烃	1 次/季度
备注：	1、此表中频次指自行监测总体频次，具体到每次监测的次数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2、以上频次若与国家或地方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标准中监测指标的监测频次规定不一致时，按从严原则确定监测频次，即：以监测频次高的为准。				

2.2 质量控制

2.2.1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

按照信息公开办法要求，我公司采取公司网站定期向公众公开自行监测信息。对自行监测结果及信息公开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1）公司聘请第三方监测机构重庆国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负责废气监测工作。

（2）监测机构手工检测所需仪器仪表由取得计量认证的社会检测机构或者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所属环境监测机构进行强制检定，并每年进行复检。

（3）制定并实施健全的环境监测工作和质量管理制度。

（4）符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2.3 监测方法、依据和仪器

2.3.1 手工监测方法、依据和仪器

手工监测方法、依据和仪器见表 2-3-1。

表 2-3-1 监测方法、依据和仪器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监测依据	监测仪器
废气有组织排放	烟气参数	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苯、甲苯、二甲苯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6.2.1.1 活性碳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7820A 气相色谱仪、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ZR-3710 型双路烟气采样器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A60 气相色谱仪、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备注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2.4 评价标准、依据及其限值

2.4.1 手工监测评价标准、依据及其限值

手工监测评价标准、依据及其限值见表2-4-1。

表 2-4-1 废气有组织排放、依据及其限值

污染源	排放高度	污染物	执行/参照标准限值		标准依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废气	25m	苯	6	1.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一排放标准
		甲苯	40	12	
		二甲苯	70	3.8	
		非甲烷总烃	120	35	

三、监测点位及厂区平面图

主要的产排污环节、环境敏感点和监测点位及厂区平面示意图。

1、VOCs 主要产排污环节：

笔记本塑壳制造中喷漆工艺

产品测试过程中有机实验室工艺。

热缩膜加热使用产生 VOCs。

2、监测点位及厂区平面示意图见图 3-1



图例：◎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B14: P1 厂喷漆工序 RCCO 废气排放口

B18: P2 厂二层实验室有机废气排放口

FG1: P3 厂热缩膜 FG1 废气排放口

图 3-1 监测点位及厂区平面图

四、信息公开办法

4.1 公开方式

我公司采取公司网站：<http://www.quantacn.com/web/Default.aspx> 定期向公众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4.2 公开内容

自行监测工作开展情况及监测结果应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开，公开内容包括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污染源监测年度报告等。

4.3 公开时限

(1)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时，应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2)手工监测数据于每次监测完成领取监测报告后的次日公布；

(3)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